

前世皇妃

前·世·皇·妃

冷青丝 著

Qian Shi Huang Fei

前世因，后世果
穿越两世，才知真爱近在咫尺

文字皇后——冷青丝
再创经典深宫虐恋

他说，
但有来世，愿永不相逢；
即便相逢，亦永不相认！

她说，
若有来世，相换幸福，
再无期许！

台海出版社

前 世 皇 妃

前·世·皇·妃

冷青丝 著

Qian Shi Huang Fei

他说，
但有来世，愿永不相逢；
她说，
即便相逢，亦永不相认！
若有来世，相换幸福，
再无期许！



台海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前世皇妃 / 冷青丝著. --北京:台海出版社,

2013.6

ISBN 978-7-5168-0158-1

I. ①前… II. ①冷… III. ①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3)第 094230 号

前世皇妃

著 者:冷青丝

责任编辑:孙铁楠

装帧设计:天下书装

版式设计:通联图文

责任校对:李书秀

责任印制:蔡 旭

出版发行:台海出版社

地 址:北京市朝阳区劲松南路 1 号, 邮政编码:100021

电 话:010-64041652(发行, 邮购)

传 真:010-84045799(总编室)

网 址:www.taimeng.org.cn/thcbs/default.htm

E-mail:thcbs@126.com

经 销:全国各地新华书店

印 刷:北京柯蓝博泰印务有限公司

本书如有破损、缺页、装订错误,请与本社联系调换

开 本:710×1000 1/16

字 数:220 千字

印 张:18

版 次:2013 年 7 月第 1 版

印 次:2013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:ISBN 978-7-5168-0158-1

定 价:29.80 元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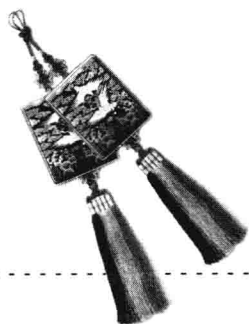


目 录

·Qian Shi Huang Fei



第一章 沉香往事	1
第二章 长夜孤心	29
第三章 爱憎相拥	61
第四章 病作连理	85
第五章 浮觞曲水	115
第六章 殒命眩花	141
第七章 夜闻箫曲	171
第八章 无妄之灾	195
第九章 春暖花故	224
第十章 命运轮回	251



第一章 沉香往事

百合香的氤氲浮动四周,眼前朦胧迷离的红色世界,隐约可见对烛温暖的橘色光焰,如羞花初绽时含娇吐出的那一抹嫩蕊,带着几许甜美的憧憬,又带着几许身处梦中的恍惚,甚至包括略略的、因等待而产生的焦灼,在盈盈暗香中跳动不定,欲诉还休。

染烟情不自禁,隔着层层遮掩的红雾,久久凝望。

是了,今宵便是她的洞房花烛夜,一个女人一生中最最重要的日子。只待新郎官轻轻揭起红盖,将她紧拥入怀,她便不再仅仅是镇国公方秀的掌上明珠,还将变成太师府的三少夫人。

莫太师家的三公子莫镜明,她的夫君,此刻一定还在忙于应酬客人吧。喧哗的笑语声不时飘进染烟的耳中,哪怕更深夜已晚,客人们却仍似意犹未尽。

大益朝京师祔都最令人瞩目的一场婚典,进行得和染烟期望的一样顺利。在此前无数次的描摹中,她也未曾想象到自己的婚礼会如此盛大隆重,仪典规格之高堪比真正的皇室郡主。

幸福降临得如此绚烂夺目,总会令人生出一丝不真实感。然而,十六年来,她梦寐以求的,不正是嫁给镜明,和镜明长相厮守、相伴到老吗?

想起头夜三更便起床,由娘亲亲手为她净面梳洗,着衣装扮,她看着镜中的自己乌发高髻钗满头,明眸黛眉额如玉,唇红齿白腮粉香,珠缀银铛映娇容,心中的喜不自禁和紧张兴奋永生难忘。



娘亲的巧手,将她变得明媚动人、娇艳华贵,娘亲笑颜带泪,又将她送入花轿,送离镇国公府。她在依依不舍中,迎着晨曦,走向了生命中崭新的开始。

当然,忘不了的还有父亲那复杂的眼神。即使有着大益朝第一儒士之称,平素惯常波澜不惊的镇国公方秀,送女出嫁时,也仍免不了喜忧参半,犹如她初降人世的那一天。

接下来,繁琐复杂的仪式,冗长的过程,她已记不得多少了。直到她被送入洞房,一个人静静独坐时,轻飘飘的宛如漫游云端的心才落了地,变得踏实一点。

不能怪她直到此刻仍不自信,大益朝位高权重的两大家族联姻,还是由当今圣上钦赐,是多少人几辈子也修不来的荣耀与富贵。何况,文武百官以及祢都万民的祝福,都无疑让她更是百感交集、五味杂陈。

一切的一切,是否都得益于她偶然间的穿越呢?

前事如尘,从艾言变成大益朝葵邑郡主的十六载,染烟早已习惯了大益朝锦衣玉食的生活。年华似水,十六载成长,她哪还分得清自己究竟是艾言,还是方染烟。也许,生命的重新改写,就是为了让作为方染烟,在另一个时空寻获爱情与幸福。

那还是十六年前四月初春的一天,镇国公府庭中兰玉满华枝,辛夷秀如云,成亲已近十年却一直无所出的方秀和段斐音夫妇,终于迎来了他们第一个,也是唯一的女儿的降生。

第一眼看见段斐音,即自己的“娘亲”时,染烟就被眼前的中年美妇给深深吸引住了。妇人的美不是艳冠群芳,也不是惊鸿一瞥,但每个见到的人,都会惊叹她身上独具的犹如皎月出云的温婉与清丽,还有那对漆黑的明眸,不知因何莹光浮动。

因为彼此相距太近,染烟不由自主地将手举起来,试图触摸一下眼前所见是否虚幻。也就是在这一刻,她看清了自己团紧的、只有核桃般大小的小手。

盈盈的一握,美妇将染烟的手凑近唇边,温柔地亲了又亲。潮湿且柔软的爱,让初临陌生世界变成婴孩的染烟顿感安慰——原来,生命的开始是如



此美好。从前未知,而今再次来过,终于体会到了新生的奇妙。

下朝后匆匆赶回府的方秀,是吸引住染烟目光的第二人。都道人生父母没得选,可见了方秀,染烟真怀疑老天要经过怎样的千挑万选,才能挑出这样一对父母?!

方秀人已中年,除了天资所赋予的儒雅俊秀,还有入世识情后沉淀下来的睿智内敛与翩翩风度。他急切地从段斐音手中接过襁褓,举手投足间那多一分则显世故、少一分则见青涩的成熟魅力,连从未对大叔级别的男子动过心的染烟,亦不禁心跳加速。

“刚出生,就有这么漂亮的一头秀发,跟你一样啊,斐音!所谓染墨如烟絮,浓淡皆入画,不如,咱们的宝贝千金就叫方染烟吧,你觉得如何?”方秀纤长的手指轻轻划过染烟的脸颊,微笑中竟同妻子相仿,深眸晶莹点点。

“好,就依老爷的!染烟,这名字真好听!”夫妻俩相视一笑,并头凝视着襁褓中的女孩儿。从此,穿越而来的艾言,情愿也罢,不情愿也罢,都仅有一重身份,一个名字,那就是镇国公府小少主,方染烟。

不久,染烟便明白了方秀夫妇为何会对她的出生如获至宝、喜极而泪,毕竟,十年的期盼和等待,真的不能算短。

重要的是,因着方秀夫妇的疼爱与呵护,染烟几乎没怎么经历全新身份的不适应,反倒有些乐在其中、乐享其成的快活。当然,襁褓中的她,再不适应还不是由人摆弄?

也就是在襁褓中,染烟听见了方秀夫妇的诸多对话,了解到原来方家是大益朝十大名门望族之一,原籍在南方的祁城。可惜方家子嗣零落,尤其方秀这一脉更是兄弟少寡、姊妹无出,故方家除了承袭祖上的镇国公爵衔俸禄外,已毫无实力可言,纯属十大名门中最徒有虚名的一门,甚至连自己的娘亲段斐音所出自的陵南段家都不如。

不过,瘦死的骆驼比马大。按照大益朝例制,十大家族拥有和朝廷共治天下的权力,朝廷也会挑选十大家族里出类拔萃的人才,依照学识及能力出任各级官吏。所以,有大益朝第一儒士之称的方秀,自然也就成了圣上的左膀右臂,入朝佐政。

十大家族里的各色人物,分量或轻或重,都是朝制中不可分割的一部



分。另一方面,朝廷又会招贤纳士,选拔非属十大家族的官吏,以作权力上的平衡制约,这其中就包括注定和染烟命运相连的太师府莫家。

事情缘于染烟出生前,某日早朝时圣上的一句玩笑话,没想到圣口一开,当真是容人反悔的余地都没有。

那日,因为朝事已议论完毕,时辰尚早,心境甚佳的圣皇司城瑜还想和大臣们说些闲话逗趣,便指着方秀和太师莫琛两人道:“今年可是我朝的大吉大利之年呐!你们瞧,不仅太师府上的四夫人即将临盆,连方公府上都传出了喜讯,贵夫人终于探得喜脉了。”

“托圣上的洪福,皇恩浩荡,天下何有不如沐春风、万物隆兴之理?”方秀和莫太师入朝为官多年,平素早摸透了皇上的脾气禀性,深知君臣间的关系甚为微妙,适时的奉迎是必不可少的调味剂,故都本能地齐声应承道。

“哈哈,两位卿家在朝堂上似乎还从来没有如此腔调一致过!”司城瑜环顾四下,笑道,“朕与众臣工可是见惯了你们二人意见相左、据理力争的场面,今儿回朕的话,你二人居然一字无差,朕还真有些不适应呢!”

话音刚落,周围的大臣亦发出了低低的哄笑声。方秀立时尴尬万分,但此刻辩解无益,他便干脆垂首含笑不语。倒是莫太师似乎并不以为意,反躬身施礼认真道:“方公跟微臣平日只是政见略有不同而已,但方公和微臣一样,对圣上及朝廷的忠心日月昭昭、天地可鉴。所以,微臣以为,刚刚臣等异口同声说出肺腑之言,实在不足为奇!”

“好一个不足为奇!”司城瑜再次大笑道,“太师说得有理。其实,只要列位臣工都能一切从国事出发,与朕君臣一心,大益朝何愁不兴盛永昌?然则,两位卿家处事方式不同,加之缺乏沟通,究竟有伤和气。不如这样吧,朕今日就当众臣的面儿承个愿,方莫两家,若是各得千金、公子,朕一定做媒,撮合你们成就一段美满姻缘,为两家锦上添花。两位爱卿意下如何呀?”

“这……”方秀迟疑了,圣上一时心血来潮,就决定了未出生孩子的终身大事,这让他将来如何向妻儿交代?

可不容方秀多想,莫太师竟当即踏前一步,俯身跪地,连连叩谢圣恩浩荡,为方莫两家指腹为婚。

方秀错愕下,瞥及司城瑜正笑吟吟地看着自己,忙急中生智道:“太师,

皇上希望臣子间关系亲睦，未必非要结以姻亲呀。臣曾听闻太师府上的二公子体弱多病，太师一直都想几位夫人能够再续香火，而方某亦是。若你我两家都可以达成所愿，岂不更好？”

“哎，方公，你这是什么话，朕可没有咒二位卿家的意思啊。朕一番好意，望与二位卿家亲上加亲，难道你还不领情吗？”司城瑜故作埋怨道。

方秀愣了愣，想起莫太师的长女十四岁入宫，被封为俐妃，如今正得圣宠，“亲上加亲”一说也算有理可据。而且，皇上此举也有笼络钳制重臣的意思在里面，显然，自己若明着拒绝，则将同时开罪莫太师、俐妃、圣上三人。

“臣惶恐……”

正当方秀不知该怎么解释时，莫太师打断了他的话：“方公多虑了。你我两家夫人无论生男生女，都是天大的喜事，圣上发愿，欲撮合一桩美满姻缘，实属锦上添花。成了更好，不成也不会影响你我同心共辅朝政呀！”

“是，是……”方秀见朝堂上诸臣皆凝目静待事态的发展，不得已只好勉强应道，“微臣多谢圣上美意。臣一家世代均蒙朝廷厚恩，唯担心子息不成器，难入圣上及太师之眼！”

“哈哈，方公太谦虚了！谁都知道方公乃我朝第一儒士，夫人又系出名门，你的千金或公子，能差到哪里去呀！”司城瑜闻方秀松口，大笑着一挥袖道，“就这么说定了，接下来便要看天意，究竟是成全朕，还是成全你们二位卿家，亦或皆大欢喜呢？”

天意！方秀见到染烟时，脑海中冒出来的第一个词大概便是“天意”吧？

半年前，莫太师府的四夫人诞下男婴，取名莫镜明，方莫两家的姻缘若说不是天意，那是否也算命难由人呢？

染烟六岁时，莫太师带着自己比染烟大半岁的三公子莫镜明亲自登门拜访镇国公，与方秀夫妇商谈两个孩子的订亲事宜，染烟也终于见到了自己传闻中的夫婿。

六岁的小屁孩儿，到底会是什么样子的呢？

如今想来，当时的情形仍是记忆犹新。仅仅相差半岁，莫镜明身上所表现出来的与年龄不相符的气质，竟连染烟也为之深深错愕。

且不说他一身镶着银丝绞云边的鹅黄绫罗衫，头戴碧玉翠冠嵌玲珑金



叶簇,腰间的束带亦是缀满大小不同的翠玉排花,衣着之考究奢华,让人一望便知出身豪门。但见此子珠明玉润的小脸,剪水双瞳横波秋漾,薄薄的嘴唇微微上翘,如敷脂膏,又似春雪冻梅,整个人状如精致的瓷器一般。加之言谈举止老道大方,起坐立行皆被段斐音赞为“风姿华俊,迥然独秀”,除待人处事的态度略显傲慢与狂妄外,莫镜明的初次亮相,几乎让人挑不出什么毛病,也让一直都有担忧与排斥心理的方秀夫妇稍觉安慰,并多少接纳下了这桩亲事。

是年秋,八月初八。

几场丝雨过后,水碧天青,莫府选礼下聘,另订下了汴都最大的酒楼“梅景天”,为方莫两家的正式订亲包场摆酒。

酒宴宾客除了满朝的文武大臣外,最重要的是请了皇上和皇后亲临为媒证,当然,还有俐妃随行。

可惜的是,染烟由于年纪尚幼,被禁止参加宴席,只得事后百般撒娇,方从方秀和段斐音口中大致了解了一下当时的热闹场面。

估计不单单是她觉得郁闷,同样被禁足在家的莫镜明想也开心不到哪里去。媒妁之言,父母之命,大人们操纵了他们的未来,却连出场打酱油的机会都不给他们。好在染烟对莫镜明的印象还不错,她只巴望着这个美少年别越长越变形,那就是上天的恩赐了。

第二年春,宫中来传消息,说是俐妃平安诞下一位小公主,取名司城敏。朝廷为此昭告天下,除罪大恶极者,全部大赦。同时,整个大益朝三年的赋税减半,普天同庆,为小公主增寿添福。

当时的染烟还不知道,正是这位小公主的诞生,令她成了频繁出入内宫的一个特殊人物,也让她真正见识到了皇帝的后宫是怎一个关系错综复杂了得。

三年后,染烟十岁。盛夏时节,染烟正跟方秀于府中一边纳凉,一边学习下棋。忽然,宫中内侍携圣谕出现,召方秀带着染烟一同入宫面圣。接着,晕晕乎乎的染烟便在那个热得连喘气都冒汗的夏日午后,变成了小公主司城敏的侍伴。

虽惶惑宫中侍婢无数,皇上和俐妃为何独独挑中了她做侍伴,但从凤仪



殿宫人们的私下议论中,染烟还是听出了一些端倪。

原来,俐妃自十四岁入宫,侍奉圣榻已有多多年,却不知何故一直未有生养,偏偏凑巧,就在染烟和莫镜明订亲之期,俐妃突然发现自己有了身孕,这对一直盼望能为皇室开枝散叶的俐妃来说,无疑是个天大的喜讯。正如方秀夫妇感叹“天意”一样,俐妃认定,染烟和镜明的婚事肯定是老天开启的一扇吉兆之门,而染烟就是能为她和莫家带来好运的人。

而俐妃最盼望的,还是能再诞下龙嗣。在皇宫中,母凭子贵,从来是不变的硬理儿。从此,每隔五日,染烟便要入宫一趟。一晃眼,六年过去了,染烟早已数不清自己到底出入了皇宫多少回,皇宫几乎成了她半个家。

不过,这六年间,染烟的身份也发生了一些变化,这变化大约要归功于世事的再一次巧合吧。

染烟出入皇宫不到半年,俐妃果传喜讯,至第二年初夏,诞下小皇子司城琅,终得偿所愿。

染烟“天生吉瑞”的说法,似乎被又一次验证。她以臣侍的身份来往于镇国公府与皇宫间,得到的却是相当于皇宫内眷的待遇与自由。

十二岁,新年刚过,染烟和方秀再一次被宫中内侍传召,登上了来接他们的马车。

马车一路出城,行往城外东郊的眩花湖。眩花湖上有一座小岛,绿树成荫,东南面的一部分和陆岸相连,所以应该称之为“半岛”。岛中央建有一座小型行宫,名唤葵邑宫。待染烟到时,圣上已携俐妃及司城敏、司城琅等在葵邑宫相候多时了。

“烟姑娘,喜欢葵邑宫吗?”圣皇司城瑜含笑地问了一句。

“喜欢!当然喜欢了!”第一次登岛,又是匆匆赶来,染烟对葵邑宫的概念尚还停留在初听闻时的描述中,然圣上如此问,她也只好懵懵懂懂地回答。

“喜欢就好!从今日起,你便是葵邑宫的主人了。朕收你为义妹,册封你为‘葵邑郡主’,你不会有异议吧?”

染烟一下子愣住了。事出意外,然又好像意料之中,随着她跟皇宫的关系越来越密切,圣上的封赐应该是迟早的事儿吧?

十二岁成为郡主,意味着她从单纯的陪侍,跃升成了宫中的一名闲主

儿。有了正式的名分,还有了自己的封地,身份已今时不同往日,恐怕在整个大益朝,也是屈指可数。

更令染烟意外的是,此行葵邑宫,圣上居然召来了莫镜明,只为两个小孩儿平日难得相见,故特意促成彼此间的熟悉。

圣上和俐妃用心良苦,染烟即使总觉得有点别扭,可心中还是颇存感激的。毕竟,天下间有几人能真正做到绝对的清心寡欲呢?她不看圣面,看在偌大的湖岛和葵邑宫的份上,又怎好拂了圣意?

在葵邑宫赏雪、赏梅,赏冬天清如冰种翡翠的眩花湖,染烟和她的“御赐”夫君倒也相处甚睦,至少莫镜明的许多谈吐见识都令染烟不得不心存三分佩服,并开始尝试着认真审度她这个未来的丈夫。

少年风华,落于成熟和半成熟间。染烟天性中的贪玩好耍,加之因陪伴小公主而打磨出的耐性,为她平添了一份童心与温柔,自然,于莫镜明眼中,她也是个尚可的伙伴。矜矜矜矜,似有似无,彼时的两个人,谈不上青涩的恋情,唯纯净坦荡,毫无扭捏作态与冷漠。

后数年里,圣上跟俐妃总会时不时地召镜明入宫或伴行。染烟目睹着镜明的成长,内心其实早已将他视作了自己可托付终身之人,既然圣命不可逆,加之镜明又如此出众优秀,她还有什么拒绝的理由呢?

幸好,莫镜明十四岁时生的那场病,没有彻底摧毁两个人的未来,染烟感慨地想到。老天毕竟还是公允的,让她终于等到了出嫁之日,终于和所憧憬的完美婚姻牵手。凭着她和镜明的身家背景、郎才女貌,两人何愁不能幸福美满?

说起镜明的病,染烟至今都觉得很离奇古怪。

那日,染烟照例去宫中陪伴公主司城敏,从司城敏口中得知宫中遣了御医去给莫镜明瞧病。原来,这几日莫镜明身染重病,浑身发烫,口焦舌燥,已有三四天粒米未进了,然而诊治结果却令人失望,御医们没有一个能确诊莫镜明到底得了什么病,只能先开些退热清毒的方子,看看效果。

如此不明病因,镜明的病又怎么可能治愈?数天后,莫镜明在浑浑噩噩的状态下病入膏肓,急得莫太师不得不向圣上告假,和四夫人一起赶往数百里外的毗迦寺求佛拜菩萨。面对束手无策的御医们,连俐妃都叹息说,以镜

明的状况,只怕唯有求神佛庇佑了。

染烟曾听到汴都城中有传言,言及莫家香火难旺,男丁皆多病。早年,莫府大公子只活到十岁便夭折了;二公子虽勉强长大,却亦是长年累月的药罐子从未间断;至于镜明,之所以一直都很健康,盖因莫太师跟四夫人于镜明出生前专程去了一趟毗迦寺,为镜明求了个吉符,又请寺中方丈赐了禅名,方能无病无灾。

是故,莫太师病急乱投医,再次前往毗迦寺求神也是情理之中。

方秀挨不过染烟的央求,亲自前往太师府探望了莫镜明一次,回来后便直摇头。他惋惜地告诉染烟,镜明这一关恁是神仙也难度,还要染烟做好最坏的心理准备。

两日后,莫府来人报知方家,说莫太师已经赶回来了,正在给三公子服用从寺里求来的香灰及甘泉水。但方秀夫妇和染烟均对毗迦寺所谓“包治百病”的香灰、甘泉持怀疑态度,而且镜明服用后也未见好转,因此仍是忧心忡忡。

未想忧虑成真,当夜,镜明暴毙的噩耗传来,染烟如遭惊雷。

戏剧性的逆转发生在染烟第二日清早前去莫府吊唁时,由于事发突然,方秀和染烟去得又甚早,许多朝臣尚未赶到,染烟便请求先去灵堂和莫镜明单独待一会儿。好歹他们从小相识,自己也平白担了多年莫府未过门的媳妇儿之名,怎么也要送镜明最后一程。

棺盖被推开,染烟默默地凝视着莫镜明平静的脸容,怎么看都觉得他只是睡着了,只不过睡得比平常人更悄无声息罢了。她忍不住探手进去,摸了摸镜明被摆放在腰腹部位的手,手指冰凉冷硬,似乎在向她确认主人早气绝多时。

感受到这冰冷时,染烟到底还是落了泪。或许,只有当真实地接触死亡时,你才会深切体会到生命消逝的悲哀。何况,无论富贵贫贱,在这样大好的青春年华,死亡本不该发生。

正当染烟沉浸在少年夭折的复杂心绪中时,棺木中的动静却令她愣愣当场。她尚未抽出的手被某个冰冷的东西勾住了,虽然只是轻轻的一勾,却是环住了她的指尖。



不是衣物扣袂,不是配饰挂碍,是镜明的手指在动!

有那么短暂的一刻,染烟吓得几乎魂飞魄散,差点以为自己又要进行一次穿越了。若不是守在外面的莫家二公子察觉到异样,冲进来把染烟的手从棺材里拽了出来,可能谁都想不到镜明竟然会起死回生!

整个过程就像是上天的考验,让从来没怎么遇挫的染烟品味到了得失间应该懂得的珍惜。大悲大喜的起落转折复归风平浪静后,染烟的心在不知不觉间向镜明走得更近了。

尽管说不清这离奇的插曲究竟是毗迦寺的香灰、甘泉起了奇效,还是染烟果真神秘祥瑞,总之,莫太师是老泪涕零、千恩万谢,一再向方秀表示,染烟是莫府全府上下的恩人,不管两个孩子何时成亲,他均会将染烟视作亲生。

于是,两年过去了,在两家的商定中,染烟跟莫镜明共结连理的一页,终于是她十六岁芳华之际,于这夏末秋初的温暖夜晚开篇,以后也将由她和镜明共同书写。

独自等待在洞房中的染烟一想到再过一会儿镜明就会进屋,她就要将自己彻彻底底地交给这个未来的夫君,即使其灵魂是开放的现代人,亦仍不免面绯耳赤。

为缓解紧张情绪,也因好奇,想看一看自己的新房到底是什么样的,枯坐已久的染烟犹豫再三,还是自行掀开了头上的罗帕,并撩开层层帐幔,起身离榻。

烛光摇曳中,墙上用金箔贴就的大大的双喜字尤为醒目。染烟环顾四周,家具摆设无不雕工繁复、造型精美,且全都贴有纯金箔喜字。而自己刚才正襟危坐的床榻上方,悬于红色帐帘垂幔顶的,是一颗巨大的夜明珠在朦胧的灯光下熠熠生辉。

帐帘内的床榻是用上等檀香木雕就,上面整整齐齐地堆放着枕头被褥,皆为深浅不同、层色分明的红色丝绒绣品,件件华丽精致、相映相称,并散发出淡淡的幽香,令染烟喜不自禁。

接着,她注意到了墙角靠窗的梳妆台,光是铜镜就至少有一人高。

染烟走到镜前左顾右盼,镜中那个看起来一脸的书香气,清丽可人,且

尚存几分稚嫩的少女，真的是自己吗？华贵的凤冠霞帔尽管沉甸甸的，可随着她每一次稍稍的转动，璀璨瑰丽的各色珠宝都在闪烁着耀目的光彩。一生一次啊，染烟叹了口气——她忍了，宁肯时间走得慢一点，再慢一点，能让她多绚丽一阵。

也不晓得过了多久，染烟的兴奋劲儿随着时间的流逝，渐渐被疲倦感所替代。

重新坐回榻沿，染烟无聊地将盖头重新搭在头上，倚着床栏，微合双目休息。

她虽一再告诫自己，千万别睡着了，哪有新婚之夜昏睡过去的新人？然过了子夜，对辛苦了一天的染烟而言，时间似乎尤其难熬，有好几次，她竟不知不觉打起了盹儿，直到头磕在床栏上方才惊觉，然后慌慌张张地振作起精神，但没撑一阵，便又再次神游太虚。

如此反复折腾，当远处传来两下漏鼓声时，门才“吱呀”一声被推开。染烟顿时彻底清醒了，忙坐直身子，默默地等莫镜明过来，想象着他会温柔地替她揭下盖头。

走向她的脚步略微有些踉跄，在屋中央的桌旁停了下来。接着，染烟听到了拖动凳子的声音，跟着，来人又取了杯盏，拎起茶壶倒水。

“镜明？莫镜明？是你吗？”染烟既莫名其妙又分外紧张，到底是谁来了？来人只是从容地喝着凉茶，没有回答她，跟着又倒了第二杯。

染烟有些按捺不住道：“镜明，你快点过来帮我把盖头揭了啊，我快闷死了！”

屋内依旧一片沉默，这令染烟忽然心生不安之感。

又等了好一会儿，染烟决心一看究竟，她一把扯下了盖头。鲛绡帐外，桌旁端坐的男子正对着红烛慢慢地啜饮，优雅的侧影显得神思恍惚、心不在焉。

染烟没来由地打了个寒噤，好像有一阵凉风扫过。她一步步走过去，站在对方的身后，对方却对她恍若未觉。

“啪”地一下，盖头扔在了桌面上。“为什么不理我？莫镜明，你什么意思？寻常时候，你随着性子也就罢了，今日成亲，难道你也不分轻重吗？”

同样一身华贵礼袍的莫镜明随意地瞥了桌上的红盖头一眼，淡淡道：“怎么不分轻重了？我才送完客，这不就过来了么！”

“我不会无理取闹，你知道我不是这个意思！”染烟蓦然想起，其实莫镜明根本用不着陪客陪到这么晚，除非是他自己压根就不想来。

“哦！揭盖头是吧？”莫镜明依旧是淡淡的，“你自己不是已经揭了吗？就这样吧，反正只是个仪式。”

染烟语塞，看着莫镜明，一时间不知该如何对答才好，只好软语问道：“你怎么了，镜明？我有什么让你不满的吗？”

莫镜明不答，静默了片刻，放下手中的杯子，又从茶盘中取了另一只摆在旁侧，接着，一边提壶给那只空杯子倒满水，一边说：“我很累了，方姑娘，今晚就这样吧，我没有心情和你争执。”

“争执？”染烟瞪圆了双眸，多么莫名其妙的词儿，她问几句就算争执了吗？

染烟缓缓移步，轻轻在桌案的对面坐下。自莫镜明从那场大病中痊愈之后，他们俩见面的次数虽屈指可数，但染烟一直都认为彼此是心意相通的，怎会料到，新婚之夜的莫镜明竟如此傲慢冷漠，仿佛变成了陌生人。

“我没有要和你争执的意思，镜明！”染烟忍了一阵，强抑心中的委屈开口道，“我们拜过了天地，拜过了父母双亲，已经是一对夫妻了。今夜是我们的成亲之礼，难道你就不想和我……”

“没错，郡主殿下，你已经嫁入了莫家！”莫镜明将茶杯推至染烟跟前，“既然已是莫家的人，就应该懂得守莫家的规矩。在莫家，贤良淑德自然必不可少，更重要的一点是，做妻子的要绝对顺从自己的丈夫，不得有半点违逆。而今晚，我没有兴趣和你洞房花烛，之所以坐在这里，是为了避免明早要应付诸多啰嗦聒噪！”

染烟倒吸一口凉气，莫镜明的话令她从云端直坠冰窟，同时也感受到了一种羞辱。什么叫“要绝对顺从自己的丈夫”？什么叫“没兴趣和她洞房花烛夜”？染烟简直难以置信，莫镜明竟会对她这般绝情与刻薄。

一天之中，最开始的过程比她想象中还完美，可为何当她以为自己和他就要开始甜蜜相守时，才发现，想象中的幸福和良配都正在抽身离去，

而自己真正要面对的现实，却冰冷而坚硬。

“我明白了。”染烟的双手不由自主地攥紧了绣着大团大团牡丹的桌布角，“你不是没兴趣和我洞房花烛，你是根本没兴趣娶我！可我不懂，你我六岁订亲，到十六岁正式成亲，有十年的时间，你随时都可以说服你的父亲退婚，为什么你一次都不曾提过？”

“退婚？”莫镜明的嘴角浮出了一抹淡淡的微笑，“我没有想过退婚，咱们俩可是一对璧人，乃天作之合，是祢都城人人羡慕的金童玉女，我为什么要退婚？倒是你，整整十年，想必已做足了嫁入莫家的准备了吧？怎么，才第一夜，就受不了了？”

染烟转过脸看定莫镜明，道：“你说的，没有心情和我争执，我自然也不想新婚第一夜就闹得鸡犬不宁。我们俩从小相识，有什么话不能言明？有什么事儿不能合理沟通？你明明就对我没兴趣，何苦要死撑着‘天作之合，美满姻缘’的虚名？”

“我说的全部都是真心话。”莫镜明不以为然道，“你放心，只要你能守莫家的家规，平素做到三从四德、温良恭顺，我自会把你当作莫府的少夫人对待，吃的、穿的、用的，哪一样都不会委屈了你，难道你还不满意吗？”

染烟鼻头一酸，苦笑道：“你应该明白，锦衣玉食我从来都不缺，可若是你心里根本就没有我，锦衣玉食又要来作甚？”

“是啊，我忘了，你是镇国公府的千金，又是葵邑宫主，什么时候缺过锦衣玉食？但这不是你要不要的问题，方染烟，我今儿个可以明明白白地告诉你，两家的亲事既然已经定下，你我的婚典也已经举行了，那就希望你能踏踏实实地做好莫家的少夫人，不要惹我心烦！”

这是她曾经认识的莫镜明会说的话吗？他们的少年之谊哪里去了？眼前的人非但不念旧交，甚至连陌生人都不如。

染烟咬紧嘴唇，不甘道：“万事总有缘由吧？镜明，我哪里做错了你可以告诉我，用得着彼此折磨羞辱吗？我真的不明白，从前我们在一起相处融洽，我以为你至少是不排斥我的，从什么时候开始，又为了何故，你竟变得如此讨厌我？”

莫镜明再一次陷入了静默，他回避了染烟询问的目光，兀自对着被厚厚